

穿上新人的保羅

穿上新人，不是一次性的動作，而是建立在每天「脫下舊我」的反省與「穿上新我」的實踐中。



「奇妙真奇妙，一個舊人變新人。」

在聖經記載的佈道中，保羅曾兩度見證自己信主的經過（徒二二1-21，二六4-23）；在給眾教會的書信裡，保羅亦多次感性回想自己被主改變的歷程（林前十五9-10；加一13-24；腓三5-8；提前一12-16）。成為一個新造的人，是保羅的故事，也是我們期待發生在每位新受洗者身上的見證。然而，保羅生命的改變，並非完成於眼睛上有鱗片掉下來的瞬間（徒九18）；每個舊人變新人，也都不是一夕之間的脫胎換骨，而是點滴累積、持續發生的日常。

正如保羅信主當下有鱗片從眼睛掉下，從此他對神、對真理、對自己、對教會，漸漸有了新的看見；保羅後來的改變，亦可說是他在種種看法上的逐步更新。以下對保羅的查考，將使我們看見，「穿上新人」實為一生之久的生命改造工程。

一、更新對自己的看法

信主，不只是相信「耶穌是神」，更是認定「耶穌是我的救主」。這種更新過的對神的知識、看法（西三10），也包含一種人對自己的全新定位——過去的我自信自恃、作自己的主，如今的我不再是主，而是主的奴僕。

從保羅在多封書信裡經常自稱「耶穌基督的奴僕」（羅一1；加一10；腓一1；多一1）可以發現，他對自己的看法，因信主而產生了巨變。過去，他以種種外在條件誇口：論血統，他屬以色列族、便雅憫支派，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（腓三5）；論社經地位，他生長在並非無名小城的大數（徒二一39），且生來就作羅馬公民（徒二二27-28）；論律法，他在教派中最嚴謹的迦瑪列門下作法利賽人（徒二二3，二六5），熟知律法、遵守誡命，自認無可指謫（腓三6）；論熱心，他更是從祭司長領了

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，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。

You were taught, with regard to your former way of life, to put off your old self, which is being corrupted by its deceitful desires.

權柄，親自將基督徒下監、刑求，是出名定案的逼迫者首領（徒二六10-11）。

保羅的這張黃金履歷，放到任何領域都是人生勝利組無誤；然而在基督裡成為新人的保羅，卻逐漸認識到，在救恩上，這些人間美名不僅無益，甚至有損。今天自己這個罪魁之所以能蒙揀選、得永生，其實是本乎基督格外豐盛的憐憫，並因著信基督而來的義，與過去所沾沾自喜的律法之義全無干係（提前一12-16；腓三7-9）。今天倘若我們在基督裡，卻仍耽溺於屬世條件的優越，或深陷於外在劣勢的自卑，那麼我們便尚未脫去舊人，尚未真正認識救恩、調整對自己的看法。此時，神亦會透過各種境遇，來助人更新。

保羅便是在信主後，持續被神置於百般挫折中，才真正破碎了驕傲、重造出一種合乎中道的自我認識。在受洗後，他一度自命不凡地四處找猶太人辯道；固然他超群的能力確實駁倒眾人，卻無法引人歸信；另一方面，他在信徒間亦踢到鐵板，人人怕他、不信他是門徒。在種種苦澀的挫敗中，保羅得到巴拿巴雪中送炭的無條件相信與接納，從此才得以融入教會生活（徒九20-27）。事實上，教會對保羅的接納，有著更非凡的意義——面對這個曾殺害自己至親的兇手，教會實踐了基督完全的愛，那是對仇敵徹底的饒恕；也是在弟兄姐妹實際和顏悅色的寬容相待中，保羅才得

以真正謙卑下來，重新認識愛的真理與自己是誰。

這種不僅從主耶穌，同時也從教會領受到真實饒恕的深刻經歷，使得過去看重外在能力的保羅，後來在教會真理上更強調相愛、謙卑、靈裡的一體。他認識到，作為基督身上的一個肢體，不論是自己或任何一個能人都算不得什麼（林前三5），切莫看高了自己或彼此（羅十二3-6；腓二3；林後十二6）；人所自以為強的智慧知識，不但無法叫人信，更會叫人自高自大，唯有神的權能與彼此相愛的心才能造就人、改變人（林前二5，八1）。



有時在不睦的關係中，我們很期待神使別人發生改變；殊不知，那能促使對方改變的最後一根稻草，其實取決於我們是否情願用愛得勝。而保羅，正是在基督的憐憫與教會的饒恕中，更新了他對自己的看法。

二、更新對同工的看法

儘管已經成為宣道工人，保羅生命的更新並未就此完成。透過他不同時期寫作的書信，我們可發現，在工作歷練中，保羅看待同工的角度亦不斷修正。

一如他自幼追求完美、律己甚嚴的性格，在初期的事奉中，他同樣也以高標準衡量同工，就事論事、不惜衝突。因此當他看見磯法等人所行與福音的真理不合，就當著猶太人的面直接敵擋（加二11-14）；在外邦人受割禮議題未達共識時，他犀利的說話風格已引起大大紛爭辯論（徒十五1-2）；論到是否帶馬可同去做工，保羅按馬可過去的不良紀錄予以拒絕、否定，其強勢乃至不惜與親密的同工巴拿巴決裂（徒十五36-39）。

然而在後來的事奉中，他在哥林多得到了亞居拉、百基拉夫婦那「為我的命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」的愛心接待（徒十八1-3；羅十六3-4）；在馬其頓，他看見極貧窮、在患難中大受試煉的教會，極力央求在奉獻上有分與滿足的快樂（林後八1-5）；在捆鎖中，保羅領受了以巴弗提幾乎至死、不顧性命的陪伴與供給（腓二25-30），甚

至在羅馬，凡亞西亞的人盡都離棄保羅時，保羅更得到阿尼色弗一家殷勤的尋找與體貼的服事（提後一15-18）。

這在種種艱難中領受同工之愛的經歷，使保羅重新認識事奉的精神與同工的價值。在後來的書信中，保羅改變了對馬可的看法，不再僅以外顯績效作為「有無益處」的唯一判準，進而能記念事奉中不同角色的貢獻（林前三6；羅十六3-15；門一11），並考慮事奉對同工的造就，因此願意再與馬可同工（門一24）、肯定馬可在傳道（或作「服事我」）事上的意義（提後四11；西四10-11），更主動關懷馬可是否得到教會合理的接待（西四10）。

在與同工關係的認知上，保羅則常以家人稱謂稱呼同工，如稱亞波羅、推基古等人為兄弟（林前十六12；弗六21），稱提摩太、提多、阿尼西母為兒子（林前四17；多一4；門一10），稱魯孚的母親為自己的母親（羅十六13）。如今保羅不再僅僅公事公辦地將同工視為同僚或下屬，而是帶著溫情，看彼此為在福音裡一同承擔、一同得分的生命共同體。

活在績效世界中的我們，是否有時也在同工關係上陷入管理學迷思？是否有時對同工蓄積不滿，是基於舊人思維，而非來自基督心腸？唯有如保羅體認到事奉的本質在於與神、與人的生命相交，才能穿上新人、更新對同工的看法。

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，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。

You were taught, with regard to your former way of life, to put off your old self, which is being corrupted by its deceitful desires.

三、更新對事奉的看法

在初信階段，保羅對事奉顯得衝動急躁、亟欲立竿見影；從他受洗不久遂急於與人辯道、看見同工行的不正就直接開砲，都可見一斑。然而在事奉上，人最缺的從來就不是證明自己的機會，而是謙卑順服的心志，與穩固堅韌的屬靈裝備——而這些正是後續信仰路上，神藉操練為人預備的禮物。

歷經在大數（徒九28-30）、亞拉伯與大馬色被神隱藏的日子（加一15-18），歷經在宣道中有人相信有人毀謗（徒十三44-45，十七32-34）、被獻花圈與被砸石塊的冷暖（徒十四11-21），歷經滿腔熱血被聖靈阻擋後又轉向的體驗（徒十六6-10），歷經被下監鞭打、赤身露體的凌辱（徒十六22-24；林後十一23-28），事奉路上似乎風霜雪雨、荊棘滿途，但保羅眼中所見卻是聖靈同工、恩典之路（林後六4-10）。

於是積極的心志依舊，保羅更學會了柔和謙卑與堅韌知足；無論處卑賤、處豐富，或有餘、或缺乏，他都從主得了幫助（腓四11-13）：在神的權柄前，他軟弱懼怕又戰兢（林前二3-5），但因使徒職分的寶貝在自己這卑賤軟弱的瓦器裡，就顯出百折不回的韌性（林後四7-11）；在與人的衝突中，他不再爭競，寧可讓步、聽憑主怒（羅十二19）；在非關得救的潔淨禮上，他不再固執，而能順服同工的安排建議（徒

二一22-26）；在自己的渴望上，他靜心等候直到神的旨意成就（徒十八21；腓一23-24），也放下使徒權柄，改用謙卑的言詞向人懇求（門一8-9）；在事奉的果效上，他不以外顯的洗禮人數為記念（林前一14-17），而以信徒內在的信心為供獻的祭物（腓二16-17）、以信徒在主來時能站立主前為自己所誇的冠冕（帖前二19-20）。

是否有時我們會對事奉在量的成長上患得患失、對機會的不確定性陷入焦慮，或對人為的錯誤感到惱火難平？其實這些都反映我們對事奉的看法需要更新。隨著保羅在歷練中更加體悟到神的全知、全能、永存、遍在，他觀看任何事奉上的境遇，便愈發能在安靜中看見主深哉的智慧與難測的愛。

四、結語

穿上新人，不是一次性的動作，而是建立在每天「脫下舊我」的反省與「穿上新我」的實踐中。我們都是神的工作，那在保羅裡面助他日日更新的聖靈，同樣也在順服之人心裡時刻運行，為要幫助我們成就神的美意。願我們也活出一個個舊人變新人的奇妙見證。

